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主动公开

通报 202042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关于 2020年第三次工程监理企业飞行检查 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佛山市南海区国土城建和水务局印发关于加强建设工程监理企业及人员管理的意见（试行）的通知》要求，为发挥监理人员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监管作用，我局于2020年5月22、23日开展工程监理企业专项治理行动飞行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基本情况

本次检查对象为区内在建工程项目，共随机抽查10家监理企业，复查4家。根据检查结果，按照《南海区监理企业专项治理行动检查表》评分，复查企业最高得分为67.4分，最低得分为61.3分，60分以上4家，合格率100%；抽查企业最高得分为64.4分，最低得分为49.8分，60分以上9家，合格率90%。

二、检查主要存在问题

（一）现场监理员与报建监理员不符；监理员到位履职情况较差。

（二）各项目均存在对监理发出整改通知单跟踪不及时，旁

站方案、见证取样记录欠缺，人员配置计划欠缺或欠完善。

（三）受检查项目普遍存在忽视建立健全监理制度、岗位职责不清晰、责任未落实到人的现象。监理规划、细则未按规范要求编写、审批。未按要求签名、盖章，无编审日期。

（四）有部分公司及项目总监不够重视，对检查提出的问题未能及时处理、整改。

三、处理措施

针对检查发现问题，我局将组织专家进行复查，并对抽查评分低于60分的1家监理企业，予以通报批评和诚信扣分。根据《南海区监理飞行检查方案》的规定，一年内三次检查（含复查）评分60分以下、屡不整改的监理企业，将列入我区重点监控名单，对人员不到位的监理企业予以诚信扣分。

今后我局将继续常态化实行飞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好的企业我局也将实行通报表扬、诚信加分，对检查发现存在问题较大的企业，实行差异化管理。各监理企业必须切实履行职责，对此次通报的普遍问题予以重视，自查自纠，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南海区2020年5月工程监理企业专项治理行动飞行检查情况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0年6月2日